重庆市江津区江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开选聘工作人员简章

重庆市江津区江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是由重庆市江津区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江津综合保税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长江经济带建设、土地整理、复垦、房测、地测、电力生产、加油加气、资产经营等业务的区管国有重点企业。因企业发展需要，面向区属国有企业公开选聘总工办工程师岗工作人员1名。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选聘原则

（一）坚持“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坚持注重实绩，德才兼备的原则。

二、选聘范围及人员

面向区属国有企业公开选聘工程师岗工作人员1名。

三、选聘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二）江津区属国有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在编管理岗员工；

（三）学历、专业、年龄及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详见岗位一览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聘：

1.受过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2.正在接受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纪检监察机关立案审查的；

3.正在党纪、政纪处分期限内的；

4.其他不适宜报考的。

四、选聘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4年7月17日至7月19日（3个工作日）。

2．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报名至华信（集团）公司党群人事部，地址：重庆市江津区支坪滨江路附属用房5号楼。并将报名资料电子档发送至邮箱1394046044qq.com。

3．报名资料：（1）《重庆市江津区江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开选聘工作人员报名表》一式两份，照片为近期2寸免冠登记照；（2）身份证和学历、学位证书、资格证书、国有企业劳动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验后退还）；（3）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原件。

4. 联系方式：刘老师（47511536，17823993420）。

（二）资格审查

由华信（集团）公司成立工作小组对应聘人员的专业、学历、劳动合同等进行资格审查，符合岗位要求者予以报名登记，并组织实施下阶段选聘工作。凡发现报考人员与资格条件不符以及提供虚假材料的，即取消资格。

（三）考试

1.选聘考试采取笔试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由华信（集团）公司组织实施。

（1）笔试

笔试分值100分，采取闭卷方式进行，笔试内容由华信（集团）公司根据报考岗位制定。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取前5名进入面试，若最后一名应聘人员成绩出现并列，则并列进入。若报名人数不超过5名，则全部直接进入面试环节。

（2）面试

面试分值为100分，对应聘人员的语言表达、综合分析、逻辑思维、团队意识、职业素养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面试时间10分钟以内。

（3）成绩计算

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若报名人数不超过5名而未组织笔试，面试成绩为总成绩。总成绩低于80分者不予录取。

2．其他

（1）笔试、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及其他有关信息另行通知。未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参加考试的，视为自动放弃。

（2）根据考试总成绩，按从高到低1:1比例确定为拟聘人选。若报考人员分数评定在80分（含）以下，均不录取。

（四）体检

拟聘人员由华信（集团）公司统一组织体检，如体检不合格或本人自愿放弃资格出现缺额时，由华信（集团）公司党委视情况决定是否递补。

（五）组织考察

由华信（集团）公司党群人事部组织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包括政治思想素质、道德品质修养、能力素质、遵纪守法情况、日常学习工作情况等。考察结果形成考察材料，客观、准确地反映考察对象表现与特点，提交华信（集团）公司党委研究。

（六）公示

对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江津区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七）聘用

对公示期间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或异议信息经核实不影响聘用的，由华信（集团）公司按程序办理聘用手续，确立人事关系，相关待遇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选聘在华信（集团）公司纪委监督下进行，应严格落实回避制度。如发现违反干部人事纪律问题，可向华信（集团）公司纪委举报，举报电话：13983739300；

（二）选聘过程中凡发现报考人员档案材料或者信息涉嫌造假的，应当立即查核，未核实前，暂停聘用；发现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材料、隐瞒事实真相，或提供的材料、信息不实影响审核结果的，或干扰、影响考察单位客观公正进行考察的，给予考察不合格结论，一律不予聘用；

（三）本简章所涉及的时间节点，除明确约定外，均以本简章发布之日计算；

（四）本次选聘工作由华信（集团）公司党群人事部组织及解释。

附件：1．重庆市江津区江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开选聘工作人员条件一览表

2．重庆市江津区江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开选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3. 同意（诚信）报考证明

附件1

重庆市江津区江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选聘工作人员条件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选聘名额 | 选聘范围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工作经历 |
| 工程师岗 | 1 | 江津区属国有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在编管理岗员工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 土木类 | 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 区属国有企业工作经历2年及以上，未满2年的累计5年以上工作经历。 |

附件2

重庆市江津区江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开选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  年月 | |  | （2寸免冠登记照） |
| 民 族 |  | 籍 贯 |  | 出生地 | |  |
| 政治 面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健康  状况 | |  |
| 专业技  术职务 |  | | 熟悉何种专长 |  | | |
| 身份 证号 |  | | | 联系  方式 | |  | |
| 家庭  住址 |  | | | | | | |
| 学 历  学 位 | 全日制  教 育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
| 在 职  教 育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
| 拟报  岗位 |  | | | | | | |
| 学习 、  工作简历 | （自高中学历填到最近工作经历） | | | | | | |
| 奖惩  情况 |  | | | | | | |
| 家庭主要成员 | 称谓 | 姓名 | 年龄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３

同意（诚信）报考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身份证号 |  |
| 从事工  作及工  作表现 | 该同志于 年 月至 年 月在我单位从事 .工作。  工作表现：  特此证明 | | | | |
| 单  位  意  见 | 所从事工作是否属实：  是否同意报考：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注：单位意见未签章此表无效。